

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

武医保〔2020〕51号

关于确定 2021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缴费标准的通知

各区医疗保障局，各社保（医保）经办机构：

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，根据《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武政规〔2017〕24号）及国家有关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要求，确定我市 2021 年度（大学生 2020-2021 学年度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为 280 元。

武汉市医疗保障局



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0年7月23日



抄送：省医疗保障局

各类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（含民办高校、独立学院、分校、高等职业技术学院）及科研院所。

武汉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

2020年7月23日印发
